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及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4386 号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92 页的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瓴盛科技”) 财务报表, 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瓴盛科技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瓴盛科技,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438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商誉的潜在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12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16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瓴盛集团”) 主要从事移动终端芯片设计与销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瓴盛集团商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10,629,767.86 元。商誉是由瓴盛集团 2018 年度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商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测试时, 管理层将含有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 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尤其是对相关业务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适用折现率的估计。 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 同时在商誉减值测试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有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 我们将商誉的潜在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商誉的潜在减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评价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评价管理层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识别以及评价管理层在编制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基于我们对于瓴盛集团所处行业的了解、经验和知识, 参考瓴盛集团经董事会审批的经营计划, 评价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中的关键假设, 包括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等; •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 评价管理层在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方法的适当性及折现率的合理性; • 将前期管理层在编制折现的现金流量预测时所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当期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比较, 以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对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和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分析, 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4386 号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商誉的潜在减值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12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16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准确性; • 评价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减值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使用目的

本报告仅为联芯科技有限公司拟出售瓴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而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申报材料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4386 号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瓴盛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瓴盛科技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瓴盛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4386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瓴盛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瓴盛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瓴盛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10438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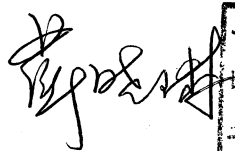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薛晓琳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李群



日期: 2021年 5月 25日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211,419,351.21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	26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150,000,000.00	-	-
应收账款	9	93,470,885.72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预付款项		3,292,162.42	2,929,552.87	2,914,377.91
其他应收款	10	1,944,564.85	2,335,322.37	154,269.02
存货	11	58,325,897.19	23,588,677.25	74,886,454.78
其他流动资产	12	29,872,650.22	27,074,450.15	13,914,679.96
流动资产合计		548,325,511.61	604,103,262.42	994,580,507.2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187,212.13	2,187,212.13	3,658,000.40
固定资产	14	41,660,309.39	43,554,694.28	52,346,932.81
使用权资产	36	19,655,285.78	-	-
无形资产	15	198,459,432.38	219,797,189.55	251,041,340.10
商誉	16	710,629,767.86	710,629,767.86	710,629,767.86
长期待摊费用	17	7,111,207.63	7,859,256.13	10,936,828.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1,000,000.00	1,000,000.00	8,911,209.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0,703,215.17	985,028,119.95	1,037,524,079.21
资产总计		1,529,028,726.78	1,589,131,382.37	2,032,104,586.45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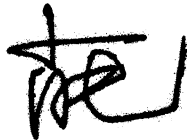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9	150,534,218.25	139,141,607.04	216,328,782.46
预收款项		-	3,887,895.70	6,068,406.97
合同负债	21	38,378,037.20	-	-
应付职工薪酬	20	52,322,952.16	47,729,884.46	34,006,149.59
应交税费	5(3)	1,808,727.15	1,987,486.66	1,313,181.00
其他应付款		6,116,555.58	6,620,587.26	7,648,577.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	<u>9,085,469.20</u>	<u>1,809,993.40</u>	<u>-</u>
流动负债合计		<u>258,245,959.54</u>	<u>201,177,454.52</u>	<u>265,365,097.87</u>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6	12,506,700.71	-	-
长期应付款		-	-	2,452,72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u>6,743,128.67</u>	<u>7,706,432.76</u>	<u>13,942,105.27</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9,249,829.38</u>	<u>7,706,432.76</u>	<u>16,394,830.35</u>
负债合计		<u>277,495,788.92</u>	<u>208,883,887.28</u>	<u>281,759,928.22</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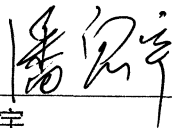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3	2,202,292,500.00	2,202,292,500.00	2,202,292,500.00
资本公积	24	8,985,609.71	8,464,589.16	5,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6,671,957.36)	(7,520,790.03)	1,064,656.81
未弥补亏损		<u>(953,073,214.49)</u>	<u>(822,988,804.04)</u>	<u>(458,012,498.58)</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1,251,532,937.86</u>	<u>1,380,247,495.09</u>	<u>1,750,344,658.23</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529,028,726.78</u>	<u>1,589,131,382.37</u>	<u>2,032,104,586.45</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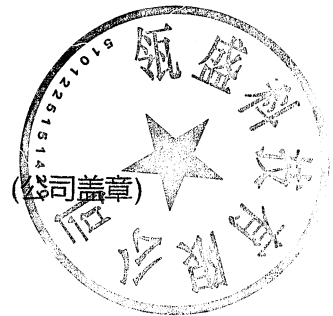
肖小毛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潘宏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日期: 2021年 5月 25日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	29,451,337.45	36,506,547.54	527,373,942.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	3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30,000,000.00	-	-
应收账款	9	10,591,900.37	10,985,390.52	-
预付款项		1,413,391.17	739,561.87	544,726.25
其他应收款	10	796,950,546.72	802,968,783.30	321,623,538.21
其他流动资产	12	<u>1,686,846.63</u>	<u>1,271,224.11</u>	<u>-</u>
流动资产合计		<u>870,094,022.34</u>	<u>882,471,507.34</u>	<u>849,542,206.69</u>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	1,260,349,134.87	1,259,828,114.32	1,256,382,500.00
固定资产	14	7,822,851.82	8,738,119.39	8,132,177.79
无形资产	15	62,074,358.32	76,221,541.17	84,350,103.39
长期待摊费用	17	25,219.38	31,039.23	24,277.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u>8,911,209.13</u>
非流动资产合计		<u>1,331,271,564.39</u>	<u>1,345,818,814.11</u>	<u>1,357,800,268.22</u>
资产总计		<u>2,201,365,586.73</u>	<u>2,228,290,321.45</u>	<u>2,207,342,474.91</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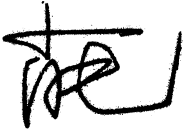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9	33,301,068.52	41,290,209.43	47,048,351.34
预收款项		-	132,500.00	-
合同负债	21	401,923.30	-	-
应付职工薪酬	20	2,542,974.75	2,206,113.90	125,710.34
应交税费	5(3)	120,953.51	112,991.74	3,949.34
其他应付款		8,780,234.87	9,301,722.17	4,785,320.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	<u>1,809,993.40</u>	<u>1,809,993.40</u>	<u>-</u>
流动负债合计		<u>46,957,148.35</u>	<u>54,853,530.64</u>	<u>51,963,331.21</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u>-</u>	<u>-</u>	<u>2,452,725.08</u>
非流动负债合计		<u>-</u>	<u>-</u>	<u>2,452,725.08</u>
负债合计		<u>46,957,148.35</u>	<u>54,853,530.64</u>	<u>54,416,056.29</u>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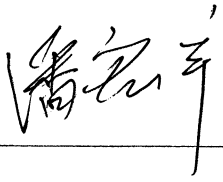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续)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3	2,202,292,500.00	2,202,292,500.00	2,202,292,500.00
资本公积	24	8,985,609.71	8,464,589.16	5,000,000.00
未弥补亏损		<u>(56,869,671.33)</u>	<u>(37,320,298.35)</u>	<u>(54,366,081.38)</u>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154,408,438.38</u>	<u>2,173,436,790.81</u>	<u>2,152,926,418.62</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2,201,365,586.73</u>	<u>2,228,290,321.45</u>	<u>2,207,342,474.91</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肖小毛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潘宏宇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日期: 2021年 5月 25日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注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25	38,019,586.74	536,808,077.30	837,327,196.24
减：营业成本		(36,354,843.24)	(517,596,488.95)	(799,321,247.12)
税金及附加		(64,929.20)	(264,306.33)	(335,218.66)
销售费用		(11,903,728.59)	(57,134,240.01)	(55,258,856.67)
管理费用		(10,673,249.33)	(48,107,219.73)	(58,628,473.02)
研发费用	26	(110,294,324.11)	(312,988,053.82)	(290,197,808.30)
财务(费用)/净收益	27	(1,611,893.86)	4,451,683.91	1,702,726.45
其中：利息费用		242,250.27	45,820.07	56,049.72
利息收入		313,590.92	1,934,447.31	1,969,142.72
加：其他收益	28	65,100.40	11,090,068.71	6,422.54
投资收益	29	2,474,649.34	12,813,065.49	16,456,943.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	475,562.90	-	-
资产减值损失	31	-	(283,042.70)	(10,138,271.40)
营业亏损		(129,868,068.95)	(371,210,456.13)	(358,386,586.29)
加：营业外收入		-	1,852.42	5,812.12
减：营业外支出		-	(3,374.26)	(1,706.18)
亏损总额		(129,868,068.95)	(371,211,977.97)	(358,382,480.35)
加：所得税收益	32	963,304.09	6,235,672.51	4,647,368.42
净亏损		(128,904,764.86)	(364,976,305.46)	(353,735,111.9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8,832.67	(8,585,446.84)	1,762,861.50
综合收益总额		(128,055,932.19)	(373,561,752.30)	(351,972,250.43)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注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25	-	128,171,965.78	-
减：营业成本		-	(79,512,322.81)	-
税金及附加		(33,252.50)	(61,049.45)	(188,984.07)
销售费用		(90,433.27)	(67,710.85)	(8,193.01)
管理费用		(1,073,653.37)	(8,455,234.17)	(13,240,521.62)
研发费用	26	(18,459,197.68)	(33,907,220.05)	(50,714,770.76)
财务(费用)/净收益	27	(222,275.81)	4,097,575.76	1,046,860.51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706,067.37	2,579,933.23	1,379,335.78
加：其他收益		-	7,564.98	-
投资收益	29	382,665.28	6,772,213.84	9,833,229.45
营业(亏损) / 利润		(19,496,147.35)	17,045,783.03	(53,272,379.50)
(亏损) / 利润总额		(19,496,147.35)	17,045,783.03	(53,272,379.50)
减：所得税费用	32	-	-	-
净(亏损) / 利润		(19,496,147.35)	17,045,783.03	(53,272,379.5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综合收益总额		(19,496,147.35)	17,045,783.03	(53,272,379.50)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332,365.08	594,862,957.90	777,901,668.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097,167.46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48.46	11,091,921.13	12,23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91,513.54	618,052,046.49	777,913,90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492,511.78)	(570,350,253.89)	(778,296,865.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57,905.94)	(211,068,958.67)	(181,470,61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29.20)	(264,306.33)	(351,33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44,576.28)	(82,139,122.10)	(84,667,74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59,923.20)	(863,822,640.99)	(1,044,786,559.7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	(57,268,409.66)	(245,770,594.50)	(266,872,656.16)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注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0	1,700,000,000.00	2,145,000,000.00
委托贷款收回的现金	-	-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84,950.25	14,747,512.80	20,461,211.37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	-	183,752.82	463,819.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984,950.25	1,714,931,265.62	2,205,925,03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8,426,122.98)	(90,755,484.99)	(108,878,42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1,960,000,000.00)	(2,14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26,122.98)	(2,050,755,484.99)	(2,253,878,424.50)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58,827.27	(335,824,219.37)	(47,953,393.24)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16,98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16,982,500.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250.27)	(45,820.07)	(56,04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250.27)	(45,820.07)	(56,04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50.27)	(45,820.07)	516,926,450.2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786.58	(701,075.76)	5,912.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34(2)	47,190,953.92	(582,341,709.70)	202,106,313.3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544,463,793.6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	211,419,351.21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0,254.52	42,723,466.93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108,839.2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423.30	1,533,038.51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677.82	54,365,344.69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465.67)	(53,775,152.88)	-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52.50)	(61,049.45)	(212,464.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5,539.38)	(8,178,721.31)	(599,46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7,971.02)	(3,863,819.99)	(28,231,40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6,228.57)	(65,878,743.63)	(29,043,337.90)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	(7,356,550.75)	(11,513,398.94)	(29,043,337.90)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注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1,224,000,000.00	1,666,000,000.00
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106,979.23	9,554,001.78	11,016,720.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106,979.23	1,233,554,001.78	1,677,016,720.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05,638.57)	(62,907,997.53)	(89,792,41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000,000.00)	(1,650,000,000.00)	(1,761,95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05,638.57)	(1,712,907,997.53)	(1,851,749,413.45)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40.66	(479,353,995.75)	(174,732,692.66)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16,98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16,982,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516,982,5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34(2)	(7,055,210.09)	(490,867,394.69)	313,206,469.4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06,547.54	527,373,942.23	214,167,472.79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	29,451,337.45	36,506,547.54	527,373,942.23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02,292,500.00	8,464,589.16	(7,520,790.03)	(822,988,804.04)	1,380,247,49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1,179,645.59)	(1,179,645.59)
本期期初经调整余额	2,202,292,500.00	8,464,589.16	(7,520,790.03)	(824,168,449.63)	1,379,067,849.50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848,832.67	(128,904,764.86)	(128,055,932.19)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521,020.55	-	-	521,020.55
上述1至2小计	-	521,020.55	848,832.67	(128,904,764.86)	(127,534,911.64)
2021年3月31日余额	2,202,292,500.00	8,985,609.71	(6,671,957.36)	(953,073,214.49)	1,251,532,937.86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02,292,500.00	5,000,000.00	1,064,656.81	(458,012,498.58)	1,750,344,658.2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8,585,446.84)	(364,976,305.46)	(373,561,752.30)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5	-	3,464,589.16	-	-	3,464,589.16
上述 1 至 2 小计		-	3,464,589.16	(8,585,446.84)	(364,976,305.46)	(370,097,163.1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2,292,500.00	8,464,589.16	(7,520,790.03)	(822,988,804.04)	1,380,247,495.09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85,310,000.00	-	(698,204.69)	(104,277,386.65)	1,580,334,408.6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762,861.50	(353,735,111.93)	(351,972,250.43)
2. 所有者投入资本	516,982,500.00	-	-	-	516,982,500.00
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上述 1 至 3 小计	516,982,500.00	5,000,000.00	1,762,861.50	(353,735,111.93)	170,010,249.57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2,292,500.00	5,000,000.00	1,064,656.81	(458,012,498.58)	1,750,344,658.23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02,292,500.00	8,464,589.16	(37,320,298.35)	2,173,436,79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4(b)	-	-	(53,225.63)	(53,225.63)
本期期初经调整余额		2,202,292,500.00	8,464,589.16	(37,373,523.98)	2,173,383,565.18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9,496,147.35)	(19,496,147.35)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5	-	521,020.55	-	521,020.55
上述1至2小计		-	521,020.55	(19,496,147.35)	(18,975,126.80)
2021年3月31日余额		2,202,292,500.00	8,985,609.71	(56,869,671.33)	2,154,408,438.38

刊载于第21页至第9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02,292,500.00	5,000,000.00	(54,366,081.38)	2,152,926,418.6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7,045,783.03	17,045,783.03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3,464,589.16	-	3,464,589.16
35				
上述 1 至 2 小计	-	3,464,589.16	17,045,783.03	20,510,372.1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2,292,500.00	8,464,589.16	(37,320,298.35)	2,173,436,790.81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未弥补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85,310,000.00	-	(1,093,701.88)	1,684,216,298.1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53,272,379.50)	(53,272,379.50)
2. 所有者投入资本		516,982,500.00	-	-	516,982,500.00
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5	-	5,000,000.00	-	5,000,000.00
上述 1 至 3 小计		516,982,500.00	5,000,000.00	(53,272,379.50)	468,710,120.5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02,292,500.00	5,000,000.00	(54,366,081.38)	2,152,926,418.62

刊载于第 21 页至第 9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瓴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贵州省贵安新区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原名为瓴盛科技(贵州)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 15 日,本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更名为瓴盛科技有限公司,并领取了更新的成都市双流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第 91520900MA6H0A7N30 号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的股东为联芯科技有限公司(“联芯科技”)、高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高通”)、建广(贵安新区)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建广”)及智路(贵安新区)战略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智路”)。根据联芯科技、高通、建广、智路与大唐于 2017 年 5 月签订的设立本公司的合资经营合同,联芯科技应以其子公司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立可芯”)100%的股权对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720,276,000.00 元,占本公司股权 24.133%,上海立可芯主要业务为智能手机及功能手机芯片组解决方案相关的设计、包装、测试、客户支持与销售,与印刷电路板组件相关的设计、测试、设计辅助与销售(“手机芯片业务”)。高通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720,276,000.00 元,占本公司股权 24.133%,建广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1,033,965,000.00 元,占本公司股权 34.643%,智路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510,089,400.00 元,占本公司股权 17.09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与芯片解决方案有关的设计、包装、测试、客户支持及销售;与 PCBA 相关的设计、测试、设计协助及销售;以及芯片和 PCBA 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许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软件开发。(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事项和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特殊目的报表仅为本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及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审批之目的编制,不是本公司的法定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合

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的子公司瓴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该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 3(2) 进行了折算。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a)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b)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

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存货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5) 长期股权投资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 3(1)(b) 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 (附注 3(12)(b))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参见附注 3(20)) 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 10 年	0% - 5%	9.5% - 20%
电子设备	3 - 5 年	0% - 5%	19% - 33%
办公设备	3 - 5 年	0%	20% - 3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7) 租赁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执行修订前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a) 原租赁准则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b) 新租赁准则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i)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 3(12)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

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 (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软件	3 年
非专利技术	1.8 年
非竞争协议	5 年
域名	10 年
客户关系	9.5 年
授权许可	根据合同或 1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 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 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 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9)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 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 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各项目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3 - 5 年

(11)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实收资本等。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执行原金融工具准则,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a) 原金融工具准则

(i)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 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 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ii)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iii)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iv)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所有者权益。

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

(b) 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本集团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未对 2021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造成重大影响，同时，本集团未对比较财务数据进行调整。

(i)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 3(18)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i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i)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iv)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包括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d)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e)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12)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 3(4) 及 (15)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资产的减值

(i) 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

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ii) 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以下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 (如果持有) 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当单项应收款项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以下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本公司层面应收账款的组合 2 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货款。这些款项需在合并报表中抵销，因此在合并层面不涉及这些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在个别报表层面按子公司信用风险特征考虑相关坏账准备的计提。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 3(13))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4)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1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6)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7) 股份支付

(a)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b)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执行修订前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

(a) 原收入准则

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i)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ii)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新收入准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例如客户奖励积分、未来购买商品的折扣券等）的合同，本集团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估计。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集团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i) 芯片产品销售

本集团的芯片产品销售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根据本集团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由本集团负责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的，在相关货物运抵客户指定交货地即表示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由客户上门提货的，在相关货物交付客户指定的承运人员时即表示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20)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2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附注 3(6)、3(8) 载有关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附注 8、9、10、12、13、14、15、16 及 35 载有各类资产、商誉减值及股份支付涉及的会计估计。

4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3 个月期间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修订)》(“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 (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 (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修订)》(“新租赁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 (“解释第 13 号”)
- 《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 (2019 版) 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
- 《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修订)》(“准则 7 号 (2019)”)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修订)》(“准则 12 号 (2019)”)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 《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a) 新收入准则

(i) 新收入准则

在原收入准则下，本集团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即：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收入的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在新收入准则下，本集团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时，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对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披露要求提供更多披露，例如相关会计政策、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可变对价的计量、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方法、估计各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所用的假设等）、与客户合同相关的信息（本期收入确认、合同余额、履约义务等）、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信息等。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集团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集团及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未对 2021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造成重大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未受影响。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	新金融工具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准则影响	准则影响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123,946,862.49	30,041,311.89	(1,179,645.58)	152,808,528.80
合同负债	-	(33,929,207.59)	-	(33,929,207.59)
预收款项	(3,887,895.70)	3,887,895.70	-	-

本公司

	2020 年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	新金融工具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准则影响	准则影响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10,985,390.52	267,520.90	(53,225.63)	11,199,685.79
合同负债	-	(400,020.90)	-	(400,020.90)
预收款项	(132,500.00)	132,500.00	-	-

(b) 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未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i) 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新收入	新金融工具	新金融工具		
		准则影响	准则影响	准则影响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123,946,862.49	30,041,311.89	-	(1,179,645.58)	152,808,528.80	
未弥补亏损	(822,988,804.04)	-	-	(1,179,645.58)	(824,168,44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000,000.00	-	(26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60,000,000.00	-	260,000,000.00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1 年 1 月 1 日 人民币元
		新收入	新金融工具	新金融工具		
		准则影响	准则影响	准则影响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10,985,390.52	267,520.90	-	(53,225.63)	11,199,685.79	
未弥补亏损	(37,320,298.35)	-	-	(53,225.63)	(37,373,523.98)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ii) 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本集团

原金融工具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164,228,397.2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64,228,397.29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交 易性)	2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准则要 求)	260,00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123,946,862.4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52,808,528.8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2,335,322.3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335,322.37
其他非流动 资产 - 信用 卡保证金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 资产 - 信用 卡保证金	摊余成本	1,000,000.00

本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36,506,547.54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36,506,547.54
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交易性)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准则要求)	30,000,000.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10,985,390.5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1,199,685.7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802,968,783.3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802,968,783.30
其他非流动资 产 - 信用卡 保证金	摊余成本 (贷款和应收款 项)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 资产 - 信用 卡保证金	摊余成本	1,000,000.00

(iii)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本集团下列项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不适用于权益工具投资。

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将原金融工具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如下：

本集团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 准则计提损失 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 则计提损失准备
	(2020 年			(2021 年
	<u>12 月 31 日)</u>	<u>重分类</u>	<u>重新计量</u>	<u>1 月 1 日)</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	-	(1,179,645.58)	(1,179,645.58)

本公司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 则计提损失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 则计提损失准备
	(2020 年			(2021 年
	<u>12 月 31 日)</u>	<u>重分类</u>	<u>重新计量</u>	<u>1 月 1 日)</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账款	-	-	(53,225.63)	(53,225.63)

(c) 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集团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集团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集团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本集团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

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集团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此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应用上述方法时同时采用了如下简化处理：

-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集团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本集团所用的加权平均利率为 4.35%。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5,559,835.22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21,415,460.63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21,415,460.63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

本集团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规定追溯调整后的比较财务报表为基础，对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	21,415,460.63	21,415,460.63
租赁负债	-	(21,415,460.63)	(21,415,460.6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未产生重大影响。

(d) 财务报表列报

本集团根据财会 [2019] 6 号和财会 [2019] 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财务报表。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e) 准则 7 号 (2019)

准则 7 号 (2019) 细化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换入资产的确认时点和换出资产的终止确认时点并规定了两个时点不一致时的会计处理方法，修订了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中同时换入或换出多项资产时的计量原则，此外新增了对非货币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披露要求。

准则 7 号 (2019) 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f) 准则 12 号 (2019)

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该准则的适用范围，并规定债务重组中涉及的金融工具的确认、计量和列报适用金融工具相关准则的规定。对于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权人受让非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在债务重组中产生的利得和损失不再区分资产转让损益和债务重组损益两项损益进行列报。对于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准则 12

号 (2019) 修改了债权人初始确认享有股份的计量原则，并对于债务人初始确认权益工具的计量原则增加了指引。

准则 12 号 (2019) 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该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再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g) 解释第 13 号

解释第 13 号进一步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还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 (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 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采用该解释未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关联方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h) 财会 [2020] 10 号

财会 [2020] 10 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财会 [2020] 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施行，可以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调整，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税项

- (1) 本集团适用的与产品销售和提供服务相关的税费有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13%和 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7%或 5%或 1%计算。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3%计算。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2%计算。

(2) 所得税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2019 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于 2020 年度，本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规定的条件，在 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减按 15%税率计征企业所得税。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为累计亏损，故未计提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1001883），有效期三年。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 2009 年 4 月 22 日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的有关规定，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企业所得税。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为累计亏损，故未计提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瓴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16.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08,727.15	1,987,486.66	1,309,231.66	120,953.51	112,991.74	-
其他	-	-	3,949.34	-	-	3,949.34
合计	1,808,727.15	1,987,486.66	1,313,181.00	120,953.51	112,991.74	3,949.34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 直接持股 比例	本公司 直接享有 表决权比例
瓴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瓴盛香港”)	香港	香港	半导体芯片开 发与销售	美元 1900 万	100%	100%
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立可芯”)	上海	上海	半导体芯片开 发与销售	人民币 591,240,442 元	100%	100%
立可芯(贵安新区)科技有限公司 (“立可芯贵安”)#	贵州省 贵安新区	贵州省 贵安新区	半导体芯片 开发与销售	人民币 3000 万	100%	100%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立可芯贵安尚未全部实缴资本。

7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活期存款	161,705,451.21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29,451,337.45	36,506,547.54	527,373,942.23
定期存款(三个月内到期)	49,713,900.00	-	-	-	-	-
	211,419,351.21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29,451,337.45	36,506,547.54	527,373,942.23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60,000,000.00	-	30,000,000.00	30,000,000.00	-

9 应收账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4,174,968.40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10,645,126.00	10,985,390.52	-
减：坏账准备	(704,082.68)	-	-	(53,225.63)	-	-
合计	93,470,885.72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10,591,900.37	10,985,390.52	-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公司	42(4)(b)	-	-	-	-	607,785.42	-
其他第三方客户		94,174,968.40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10,645,126.00	10,377,605.10	-
小计		94,174,968.40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10,645,126.00	10,985,390.52	-
减：坏账准备		(704,082.68)	-	-	(53,225.63)	-	-
合计		93,470,885.72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10,591,900.37	10,985,390.52	-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78,627,778.80	97,271,161.98	156,140,618.58	10,645,126.00	10,985,390.52	-
一年以上	15,547,189.60	26,675,700.51	-	-	-	-
小计	94,174,968.40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10,645,126.00	10,985,390.52	-
减：坏账准备	(704,082.68)	-	-	(53,225.63)	-	-
合计	93,470,885.72	123,946,862.49	156,140,618.58	10,591,900.37	10,985,390.52	-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减值:

本集团				
2021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94,174,968.40	100%	704,082.68	0.75% 93,470,885.72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10,645,126.00	100%	53,225.63	0.50% 10,591,900.37

(i) 2020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本集团

	违约损失率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一年以内 (含一年)	0.50%	78,627,778.80	393,138.89
一年以上	2.00%	15,547,189.60	310,943.79
合计		94,174,968.40	704,082.68

本公司

	违约损失率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一年以内 (含一年)	0.50%	10,645,126.00	53,225.63

违约损失率基于过去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b)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减值:

在原金融工具准则下, 有客观证明表明发生减值时才计提减值准备。由于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发生减值, 因此本集团及本公司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本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的余额	-	-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1,179,645.58)	(53,225.63)
调整后的期初余额	(1,179,645.58)	(53,225.63)
本期计提	(240,089.43)	-
本期收回	715,652.33	-
本期核销	-	-
年期余额	(704,082.68)	(53,225.63)

10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							
应收利息		421,372.74	618,082.20	-	54,493.15	72,739.73	-
应收关联方利息	42(4)(b)	-	-	-	-	-	274,594.44
关联方借款	42(4)(b)	-	-	-	697,000,000.00	703,000,000.00	307,000,000.00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项	42(4)(b)	-	-	-	99,895,883.57	99,895,883.57	14,348,783.77
其他		1,523,192.11	1,717,240.17	154,269.02	170.00	160.00	160.00
合计		1,944,564.85	2,335,322.37	154,269.02	796,950,546.72	802,968,783.30	321,623,538.21

本公司关联方借款为本公司通过资金池形式向上海立可芯提供的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 0.35%。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子公司	42(4)(b) -	-	-	796,896,053.57	802,895,883.57	321,623,378.21
其他	1,944,564.85	2,335,322.37	154,269.02	54,493.15	72,899.73	160.00
合计	1,944,564.85	2,335,322.37	154,269.02	796,950,546.72	802,968,783.30	321,623,538.2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7,856.26	731,470.46	154,269.02	486,556,788.53	790,574,865.11	321,623,538.2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486,708.59	1,603,851.91	-	305,880,777.13	7,880,937.13	-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	-	-	4,512,981.06	4,512,981.06	-
合计	1,944,564.85	2,335,322.37	154,269.02	796,950,546.72	802,968,783.30	321,623,538.21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11 存货

	本集团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商品	58,746,991.95	24,009,772.01	75,024,581.46
减: 存货减值准备	(421,094.76)	(421,094.76)	(138,126.68)
小计	58,325,897.19	23,588,677.25	74,886,454.78

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转回 转销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库存商品	(421,094.76)	-	-	(421,094.76)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转回 转销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商品	(138,126.68)	(282,968.08)	-	(421,094.76)

	本集团				
	2019 年 1 月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9 年 12 月
	<u>1 日余额</u>		<u>转回</u>	<u>转销</u>	<u>31 日余额</u>
库存商品	-	(138,126.68)	-	-	(138,126.68)

12 其他流动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动资产						
- 待抵扣进项税	29,872,650.22	27,074,450.15	13,914,679.96	1,686,846.63	1,271,224.1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待抵扣进项税	-	-	8,911,209.13	-	-	8,911,209.13
- 信用卡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8,911,209.13	1,000,000.00	1,000,000.00	8,911,209.13

13 长期股权投资

	注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上海立可芯	(i)	1,129,222,634.87	1,128,701,614.32	1,125,256,000.00
瓴盛香港		131,126,500.00	131,126,500.00	131,126,500.00
合计		1,260,349,134.87	1,259,828,114.32	1,256,382,500.00

有关子公司的资料，参见附注 6。

- (i) 如附注 35 所述，本公司向子公司上海立可芯员工授予期权，相关股份支付支出确认为对上海立可芯的长期股权投资。

14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成本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189,294.11	5,638,388.70	170,714.56	50,998,397.37
在建工程转入	-	-	85,090.91	85,090.91
本年其他增加	16,323,124.13	1,689,471.33	1,494,520.47	19,507,115.93
本年减少	(58,100.00)	(8,163.78)	-	(66,263.78)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454,318.24	7,319,696.25	1,750,325.94	70,524,340.43
本年其他增加	4,678,341.34	2,725,339.25	23,146.99	7,426,827.58
本年减少	-	(7,084.73)	-	(7,084.73)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132,659.58	10,037,950.77	1,773,472.93	77,944,083.28
本期其他增加	28,318.56	2,398,576.93	79,646.04	2,506,541.53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66,160,978.14	12,436,527.70	1,853,118.97	80,450,624.81
减：累计折旧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67,048.87)	(207,644.13)	(1,662.29)	(4,776,355.29)
本年计提折旧	(11,069,128.71)	(2,176,543.73)	(179,195.61)	(13,424,868.05)
本年转出折旧	21,124.02	2,691.70	-	23,815.7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615,053.56)	(2,381,496.16)	(180,857.90)	(18,177,407.62)
本年计提折旧	(12,949,089.85)	(2,930,210.65)	(335,658.81)	(16,214,959.31)
本年转出折旧	-	2,977.93	-	2,977.93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564,143.41)	(5,308,728.88)	(516,516.71)	(34,389,389.00)
本期计提折旧	(3,292,924.10)	(1,020,654.17)	(87,348.15)	(4,400,926.42)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31,857,067.51)	(6,329,383.05)	(603,864.86)	(38,790,315.42)
账面价值				
2021 年 3 月 31 日	34,303,910.63	6,107,144.65	1,249,254.11	41,660,309.3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7,568,516.17	4,729,221.89	1,256,956.22	43,554,694.28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5,839,264.68	4,938,200.09	1,569,468.04	52,346,932.81

本公司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成本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574,793.10	-	574,793.10
本年增加	<u>9,460,959.31</u>	<u>163,557.68</u>	<u>38,006.66</u>	<u>9,662,523.65</u>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60,959.31	738,350.78	38,006.66	10,237,316.75
本年增加	<u>3,609,747.47</u>	<u>323,046.90</u>	<u>-</u>	<u>3,932,794.37</u>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70,706.78	1,061,397.68	38,006.66	14,170,111.12
本期增加	<u>-</u>	<u>-</u>	<u>-</u>	<u>-</u>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u>13,070,706.78</u>	<u>1,061,397.68</u>	<u>38,006.66</u>	<u>14,170,111.12</u>
减：累计折旧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15,966.48)	-	(15,966.48)
本年计提折旧	<u>(1,880,281.12)</u>	<u>(206,902.29)</u>	<u>(1,989.07)</u>	<u>(2,089,172.48)</u>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80,281.12)	(222,868.77)	(1,989.07)	(2,105,138.96)
本年计提折旧	<u>(3,006,362.69)</u>	<u>(312,888.75)</u>	<u>(7,601.33)</u>	<u>(3,326,852.77)</u>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886,643.81)	(535,757.52)	(9,590.40)	(5,431,991.73)
本期计提折旧	<u>(813,487.08)</u>	<u>(99,880.14)</u>	<u>(1,900.35)</u>	<u>(915,267.57)</u>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u>(5,700,130.89)</u>	<u>(635,637.66)</u>	<u>(11,490.75)</u>	<u>(6,347,259.30)</u>
账面价值				
2021 年 3 月 31 日	<u>7,370,575.89</u>	<u>425,760.02</u>	<u>26,515.91</u>	<u>7,822,851.82</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8,184,062.97</u>	<u>525,640.16</u>	<u>28,416.26</u>	<u>8,738,119.39</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7,580,678.19</u>	<u>515,482.01</u>	<u>36,017.59</u>	<u>8,132,177.79</u>

15 无形资产

本集团

	软件	非专利技术	非竞争协议	域名	授权许可	客户关系	合计
成本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8,049,409.56	78,800,000.00	21,900,000.00	178,301.89	-	176,600,000.00	285,527,711.45
本年增加	42,867,205.87	-	-	116,037.74	71,198,747.19	-	114,181,990.80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916,615.43	78,800,000.00	21,900,000.00	294,339.63	71,198,747.19	176,600,000.00	399,709,702.25
本年增加	16,159,055.72	-	-	-	46,505,218.46	-	62,664,274.18
本年减少	(182,640.12)	-	-	-	-	-	(182,640.1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893,031.03	78,800,000.00	21,900,000.00	294,339.63	117,703,965.65	176,600,000.00	462,191,336.31
本期增加	364,049.66	-	-	-	338,180.88	-	702,230.54
本期减少	-	-	-	-	-	-	-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67,257,080.69	78,800,000.00	21,900,000.00	294,339.63	118,042,146.53	176,600,000.00	462,893,566.85
减：累计摊销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51,513.42)	(22,403,976.86)	(2,190,000.00)	(1,485.85)	-	(9,294,736.84)	(35,441,712.97)
本年增加	(15,752,275.28)	(44,807,953.74)	(4,380,000.00)	(27,500.01)	(19,669,446.47)	(18,589,473.68)	(103,226,649.18)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03,788.70)	(67,211,930.60)	(6,570,000.00)	(28,985.86)	(19,669,446.47)	(27,884,210.52)	(138,668,362.15)
本年增加	(21,164,239.51)	(11,588,069.40)	(4,380,000.00)	(29,433.95)	(38,432,107.57)	(18,134,928.28)	(93,728,778.71)
本年处置	2,994.10	-	-	-	-	-	2,994.1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465,034.11)	(78,800,000.00)	(10,950,000.00)	(58,419.81)	(58,101,554.04)	(46,019,138.80)	(232,394,146.76)
本期增加	(4,353,862.07)	-	(1,095,000.00)	(7,358.49)	(12,277,307.79)	(4,306,459.36)	(22,039,987.71)
本期减少	-	-	-	-	-	-	-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42,818,896.18)	(78,800,000.00)	(12,045,000.00)	(65,778.30)	(70,378,861.83)	(50,325,598.16)	(254,434,134.47)
减：减值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	-	-	-	-
本年增加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账面价值							
2021 年 3 月 31 日	24,438,184.51	-	9,855,000.00	228,561.33	47,663,284.70	116,274,401.84	198,459,432.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8,427,996.92	-	10,950,000.00	235,919.82	59,602,411.61	120,580,861.20	219,797,189.5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3,612,826.73	11,588,069.40	15,330,000.00	265,353.77	51,529,300.72	138,715,789.48	251,041,340.10

2019 年度，由于存在客户流失，客户关系无形资产发生减值迹象，因此，本集团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作出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1000 万元。可收回金额按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估计其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为 18%。2020 年度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本公司

	软件	授权许可	域名	合计
成本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3,205,804.62	-	178,301.89	3,384,106.51
本年增加	<u>42,466,627.61</u>	<u>71,198,747.19</u>	<u>116,037.74</u>	<u>113,781,412.54</u>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672,432.23	71,198,747.19	294,339.63	117,165,519.05
本年增加	<u>15,633,956.32</u>	<u>29,735,296.47</u>	<u>-</u>	<u>45,369,252.79</u>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306,388.55	100,934,043.66	294,339.63	162,534,771.84
本期增加	<u>97,766.54</u>	<u>338,180.83</u>	<u>-</u>	<u>435,947.37</u>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u>61,404,155.09</u>	<u>101,272,224.49</u>	<u>294,339.63</u>	<u>162,970,719.21</u>
减：累计摊销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172.10)	-	(1,485.85)	(54,657.95)
本年增加	<u>(13,063,811.23)</u>	<u>(19,669,446.47)</u>	<u>(27,500.01)</u>	<u>(32,760,757.71)</u>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116,983.33)	(19,669,446.47)	(28,985.86)	(32,815,415.66)
本年增加	<u>(20,430,207.91)</u>	<u>(33,038,173.15)</u>	<u>(29,433.95)</u>	<u>(53,497,815.01)</u>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547,191.24)	(52,707,619.62)	(58,419.81)	(86,313,230.67)
本期增加	<u>(4,323,417.05)</u>	<u>(10,252,354.68)</u>	<u>(7,358.49)</u>	<u>(14,583,130.22)</u>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u>(37,870,608.29)</u>	<u>(62,959,974.30)</u>	<u>(65,778.30)</u>	<u>(100,896,360.89)</u>
账面价值				
2021 年 3 月 31 日	<u>23,533,546.80</u>	<u>38,312,250.19</u>	<u>228,561.33</u>	<u>62,074,358.32</u>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7,759,197.31</u>	<u>48,226,424.04</u>	<u>235,919.82</u>	<u>76,221,541.17</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u>32,555,448.90</u>	<u>51,529,300.72</u>	<u>265,353.77</u>	<u>84,350,103.39</u>

16 商誉

本集团

成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710,629,767.86

账面价值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 710,629,767.86

本集团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以瓴盛科技 24.133% 的股权的合并成本收购了联芯科技的手机芯片业务。合并成本超过该手机芯片业务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710,629,767.86 元，确认为与该手机芯片业务相关的商誉。

本集团将商誉分摊至以下现金产生单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手机芯片业务 710,629,767.86

商誉的可回收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孰高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未来 7 年之年度财务预算和 18% 折现率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假设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

对该现金产生单元使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如下关键假设：

	2020 年	2019 年
收入复合增长率	43.99%	43.40%
毛利率	6.9%~17.9%	9.9%~22.5%
永续增长率	3%	3%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7,111,207.63	7,859,256.13	10,936,828.91	25,219.38	31,039.23	24,277.91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 计入损益	2021 年 3 月 31 日
无形资产税会差异	(31,583,944.46)	742,232.45	(30,841,712.01)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54,224.22)	3,536.36	(50,687.86)
可抵扣亏损	23,931,735.92	217,535.28	24,149,271.20
合计	(7,706,432.76)	963,304.09	(6,743,12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税会差异	(37,282,803.33)	5,698,858.87	(31,583,944.46)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68,369.67)	14,145.45	(54,224.22)
可抵扣亏损	23,409,067.73	522,668.19	23,931,735.92
合计	(13,942,105.27)	6,235,672.51	(7,706,43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税会差异	(49,298,706.04)	12,015,902.71	(37,282,803.33)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75,442.40)	7,072.73	(68,369.67)
可抵扣亏损	30,784,674.75	(7,375,607.02)	23,409,067.73
合计	(18,589,473.69)	4,647,368.42	(13,942,105.27)

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615,319.57	32,911,236.88	72,739,353.84	53,225.63	-	50,627,583.67
可抵扣亏损	1,367,602,168.86	1,180,992,401.88	551,541,454.79	56,593,983.62	37,151,061.90	3,600,199.59
合计	1,401,217,488.43	1,213,903,638.76	624,280,808.63	56,647,209.25	37,151,061.90	54,227,783.2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46,732,213.99	145,613,638.24	138,822,849.13	955,701.88	955,701.88	955,701.88
2024 年	406,798,704.02	406,798,704.02	406,798,704.02	2,644,497.71	2,644,497.71	2,644,497.71
2025 年	621,540,262.54	621,540,262.54	-	33,550,862.31	33,550,862.31	-
2026 年及以后	192,530,988.32	7,039,797.08	5,919,901.64	19,442,921.72	-	-
合计	1,367,602,168.86	1,180,992,401.88	551,541,454.79	56,593,983.62	37,151,061.90	3,600,199.59

19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关联方	42(4)(b)	324,777.50	14,927,883.96	60,220,302.08	12,148,872.02	3,328,585.38	-
应付第三方		150,209,440.75	124,213,723.08	156,108,480.38	21,152,196.50	37,961,624.05	47,048,351.34
合计		150,534,218.25	139,141,607.04	216,328,782.46	33,301,068.52	41,290,209.43	47,048,351.34

20 应付职工薪酬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50,252,082.42	45,640,710.42	32,231,887.01	2,542,974.75	2,206,113.90	125,961.54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2,070,869.74	2,089,174.04	1,774,262.58	-	-	(251.20)
辞退福利	(3) -	-	-	-	-	-
合计	52,322,952.16	47,729,884.46	34,006,149.59	2,542,974.75	2,206,113.90	125,710.34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685,255.20	44,376,856.41	(39,800,315.60)	43,261,796.01
职工福利费	5,617,830.00	1,340,744.00	(1,358,229.00)	5,600,345.00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963,987.36	2,681,214.06	(2,678,731.40)	966,470.02
工伤保险费	13,968.99	47,486.86	(45,970.38)	15,485.47
生育保险费	71,291.47	235,214.11	(237,596.06)	68,909.52
住房公积金	288,377.40	3,567,589.60	(3,516,890.60)	339,076.40
合计	45,640,710.42	52,249,105.04	(47,637,733.04)	50,252,082.42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94,940.29	182,127,726.56	(169,837,411.65)	38,685,255.20
职工福利费	4,601,595.00	7,895,974.82	(6,879,739.82)	5,617,830.00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819,513.89	7,924,258.17	(7,779,784.70)	963,987.36
工伤保险费	13,551.62	132,083.43	(131,666.06)	13,968.99
生育保险费	68,269.57	727,573.56	(724,551.66)	71,291.47
住房公积金	334,016.64	13,038,520.12	(13,084,159.36)	288,377.40
合计	32,231,887.01	211,846,136.66	(198,437,313.25)	45,640,710.42

	本集团			
	2019 年 1 月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9 年 12 月
	1 日余额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11,492.33	146,077,317.55	(142,693,869.59)	26,394,940.29
职工福利费	802,421.96	5,944,926.75	(2,145,753.71)	4,601,595.00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8,425,764.48	(7,606,250.59)	819,513.89
工伤保险费	10,705.22	158,642.26	(155,795.86)	13,551.62
生育保险费	67,253.59	845,792.96	(844,776.98)	68,269.57
住房公积金	179,538.56	10,826,023.48	(10,671,545.40)	334,016.64
短期带薪年假	1,226,788.95	(1,226,788.95)	-	-
合计	25,298,200.61	171,051,678.53	(164,117,992.13)	32,231,887.01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2021 年 3 月
	1 日余额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7,687.90	2,750,778.78	(2,413,545.93)	2,434,920.75
职工福利费	44,335.00	75,259.70	(73,254.70)	46,340.00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95,009.93	(95,009.93)	-
工伤保险费	-	1,266.98	(1,266.98)	-
生育保险费	-	10,134.66	(10,134.66)	-
住房公积金	64,091.00	179,661.00	(182,038.00)	61,714.00
合计	2,206,113.90	3,112,111.05	(2,775,250.20)	2,542,974.75

	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1 日余额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280.18	9,014,013.54	(7,032,605.82)	2,097,687.90
职工福利费	4,305.00	384,840.00	(344,810.00)	44,335.00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225.80	242,836.00	(243,061.80)	-
工伤保险费	(154.75)	234.85	(80.10)	-
生育保险费	27.31	31,516.20	(31,543.51)	-
住房公积金	5,278.00	578,867.00	(520,054.00)	64,091.00
合计	125,961.54	10,252,307.59	(8,172,155.23)	2,206,113.90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50,276.72	(433,996.54)	116,280.18
职工福利费	-	34,263.00	(29,958.00)	4,305.00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25,085.56	(24,859.76)	225.80
工伤保险费	-	555.21	(709.96)	(154.75)
生育保险费	-	2,675.75	(2,648.44)	27.31
住房公积金	-	54,401.00	(49,123.00)	5,278.00
合计	-	667,257.24	(541,295.70)	125,961.54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05,897.10	4,355,225.68	(4,372,191.76)	1,988,931.02
失业保险费	83,276.94	146,642.92	(147,981.14)	81,938.72
合计	2,089,174.04	4,501,868.60	(4,520,172.90)	2,070,869.74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02,739.17	12,366,181.26	(12,063,023.33)	2,005,897.10
失业保险费	71,523.41	416,246.65	(404,493.12)	83,276.94
合计	1,774,262.58	12,782,427.91	(12,467,516.45)	2,089,174.04

	本集团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90,330.99	15,215,905.46	(14,903,497.28)	1,702,739.17
失业保险费	38,860.45	490,470.95	(457,807.99)	71,523.41
合计	1,429,191.44	15,706,376.41	(15,361,305.27)	1,774,262.58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02,688.48	(202,688.48)	-
失业保险费	-	7,600.70	(7,600.70)	-
合计	-	210,289.18	(210,289.18)	-

	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5.41)	6,597.58	(6,332.17)	-
失业保险费	14.21	219.70	(233.91)	-
合计	(251.20)	6,817.28	(6,566.08)	-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55,911.78	(56,177.19)	(265.41)
失业保险费	-	2,006.78	(1,992.57)	14.21
合计	-	57,918.56	(58,169.76)	(251.20)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期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期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辞退福利	-	-	-	-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本年支付额 人民币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辞退福利	-	164,128.97	(164,128.97)	-

	本集团			
	2019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辞退福利	-	1,991,320.00	(1,991,320.00)	-

21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	3,887,895.70	6,068,406.97	-	132,500.00	-
合同负债	38,378,037.20	-	-	401,923.30	-	-

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主要涉及与本集团客户的芯片销售合同相关的预收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合同负债包含根据销售返利政策计算的应向客户支付的产品销售返利金额。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09,993.40	1,809,993.40	-	1,809,993.40	1,809,993.40	-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	7,275,475.80	-	-	-	-	-
合计		9,085,469.20	1,809,993.40	-	1,809,993.40	1,809,993.40	-

23 实收资本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结构如下：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
	人民币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720,276,000.00	24.13%
高通 (中国) 控股有限公司	720,276,000.00	24.13%
建广 (贵安新区) 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033,965,000.00	34.64%
智路 (贵安新区) 战略新兴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510,089,400.00	17.10%
合计	<u>2,984,606,400.00</u>	<u>100.00%</u>

本公司的实收资本结构如下：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
	人民币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720,276,000.00	32.71%
高通 (中国) 控股有限公司	482,517,000.00	21.91%
建广 (贵安新区) 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723,775,500.00	32.86%
智路 (贵安新区) 战略新兴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75,724,000.00	12.52%
合计	<u>2,202,292,500.00</u>	<u>100.00%</u>

24 资本公积

	附注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5	<u>8,985,609.71</u>	<u>8,464,589.16</u>	<u>5,000,000.00</u>

25 营业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主营业务收入						
- 芯片产品销售	38,019,586.74	536,808,077.30	837,327,196.24	-	45,622,790.91	-
其他收入	-	-	-	-	82,549,174.87	-
合计	38,019,586.74	536,808,077.30	837,327,196.24	-	128,171,965.78	-
其中：合同产生的收入	38,019,586.74	536,808,077.30	837,327,196.24	-	128,171,965.78	-

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销售商品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据此，本集团无需披露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本集团取得的营业收入按不同地区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中国						
其中：中国大陆	25,222,842.75	381,092,348.90	252,616,053.13	-	128,171,965.78	-
中国香港	12,796,743.99	155,715,728.40	584,711,143.11	-	-	-
合计	38,019,586.74	536,808,077.30	837,327,196.24	-	128,171,965.78	-

(2) 在本集团客户中，本集团来源于单一客户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有 3 个 (2020 年：2 个；2019 年：3 个)，约占本集团总收入 76% (2020 年：56%；2019 年：81%)。来自该等客户的收入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本集团 2020 年	本集团 2019 年
客户 1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253,855,467.10	421,449,488.26
客户 2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99,591,440.54	-
客户 3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139,917,137.67
客户 4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117,160,318.90
客户 5	12,897,236.67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客户 6	17,089,161.81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
客户 7	7,462,370.58	小于集团总收入的 10%	-

26 研发费用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3 月 31 日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止 3 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费用	45,160,339.29	169,610,972.16	130,318,058.83	3,175,503.05	1,626,450.60	-
折旧和摊销费用	19,869,451.63	83,411,433.46	89,865,205.08	14,977,308.40	32,071,113.46	33,121,354.39
关联方服务费	25,337,795.39	22,950,761.18	18,974,699.34	-	-	-
技术服务费	15,369,299.09	11,519,424.67	12,076,998.27	-	160.00	-
试生产费用	803.70	2,331,843.86	17,629,497.52	-	-	16,904,550.49
其他	4,556,635.01	23,163,618.49	21,333,349.26	306,386.23	209,495.99	688,865.88
合计	110,294,324.11	312,988,053.82	290,197,808.30	18,459,197.68	33,907,220.05	50,714,770.76

27 财务(费用)/净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3 月 31 日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止 3 个月期间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242,250.27)	-	-	-	-	-
利息收入	313,590.92	1,934,447.31	1,969,142.72	706,067.37	2,579,933.23	1,379,335.78
净汇兑(亏损)/收益	(1,674,129.53)	2,616,835.59	(129,111.85)	(927,518.18)	1,525,473.53	(317,222.26)
其他财务费用	(9,104.98)	(99,598.99)	(137,304.42)	(825.00)	(7,831.00)	(15,253.01)
合计	(1,611,893.86)	4,451,683.91	1,702,726.45	(222,275.81)	4,097,575.76	1,046,860.51

28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集团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政府补贴	65,100.40	11,090,068.71	6,422.54

2020 年度，本集团从上海市张江科学城建设管理办公室收到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政策补贴人民币 1000 万元，本集团将此政府补助全额一次确认为收益。

2020 年度，本集团从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收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政府奖励人民币 25 万元，从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收到 2020 年上海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 18 万元，本集团将以上政府补助全额一次确认为收益。

2020 年度，本集团和本公司从成都市双流区军民融合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收到 IP 采购补贴人民币 200 万元，本集团和本公司将此政府补助确认为对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扣减。

自 2019 年度，成都市双流区人民政府区属国有平台公司免费为本公司提供装修后不超过 2400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使用年限不超过 5 年。

29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结构性存款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74,649.34	12,813,065.49	16,456,943.65	382,665.28	6,772,213.84	9,833,229.45

30 信用减值转回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账款	475,562.90	-	-	-	-	-

31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存货	-	283,042.70	138,271.40
无形资产	-	-	10,000,000.00
合计	-	283,042.70	10,138,271.40

32 所得税收益

(1) 本期/年所得税收益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963,304.09)	(6,235,672.51)	(4,647,368.42)	-	-	-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暂时性差异的转回	(963,304.09)	(6,235,672.51)	(4,647,368.42)	-	-	-

(2) 所得税收益与会计亏损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税前亏损	(129,868,068.95)	(371,211,977.97)	(358,382,480.35)	(19,496,147.35)	17,045,783.03	(53,272,379.50)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32,467,017.24)	(92,802,994.49)	(89,595,620.09)	(4,874,036.84)	4,261,445.76	(13,318,094.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059,247.92	36,867,081.43	30,571,932.16	-	-	-
西部开发企业税收优惠的影响	1,949,614.74	(1,704,578.30)	-	1,949,614.74	(1,704,578.30)	-
不可抵税支出	31,209.18	46,149.97	761,149.96	-	-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298,306.54)	(35,124,462.36)	(22,944,324.92)	-	-	-
本期/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28,097,249.95	93,416,012.13	61,285,534.73	2,916,438.26	5,032,629.35	661,198.96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务亏损	(300,928.39)	-	(670,142.84)	-	-	-
本期/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其他暂时性差异	110,913.76	1,619,920.01	15,973,661.45	7,983.84	-	12,656,895.92
转回/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	(7,589,496.80)	-	-	(7,589,496.81)	-
其他	(145,287.47)	(963,304.10)	(29,558.87)	-	-	-
本期/年所得税收益	(963,304.09)	(6,235,672.51)	(4,647,368.42)	-	-	-

33 利润表补充资料

对利润表中的费用按性质分类的信息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38,019,586.74	536,808,077.30	837,327,196.24	-	128,171,965.78	-
减: 存货成本	(25,552,451.68)	(489,574,525.02)	(768,641,876.03)	-	(42,218,699.98)	-
特许权使用费	(10,802,391.56)	(28,021,963.93)	(30,679,371.09)	-	(1,369,525.64)	-
职工薪酬费用	(56,750,973.64)	(224,792,693.54)	(188,749,374.94)	(3,322,400.23)	(10,259,124.87)	(725,175.80)
股份支付费用	(521,020.55)	(3,464,589.16)	(5,000,000.00)	-	(18,974.84)	(20,000.00)
折旧和摊销费用	(27,350,430.53)	(113,427,003.61)	(119,256,607.21)	(15,504,217.69)	(56,849,309.24)	(34,849,930.19)
使用权资产摊销费用	(1,760,174.85)	-	-	-	-	-
租赁费用	(1,318,161.70)	(12,994,542.65)	(15,268,526.57)	-	-	(208,359.99)
财务净收益	(1,611,893.86)	4,451,683.91	1,702,726.45	(222,275.81)	4,097,575.76	1,046,860.51
关联方服务费	(25,337,795.39)	(22,950,761.18)	(21,297,181.58)	-	(3,748,276.67)	(3,401,989.96)
技术服务费	(15,544,058.09)	(11,878,154.56)	(12,325,456.89)	(181,751.72)	-	(1,727,610.87)
试生产费用	(803.70)	(2,331,843.86)	(17,629,497.52)	-	-	(16,904,550.49)
咨询服务费	(873,913.20)	(4,649,127.06)	(4,713,157.79)	(275,134.98)	(1,316,910.38)	(4,594,759.88)
投资收益	2,474,649.34	12,813,065.49	16,456,943.65	382,665.28	6,772,213.84	9,833,229.45
资产减值损失	-	(283,042.70)	(10,138,271.40)	-	-	-
其他	(2,938,236.28)	(10,915,035.56)	(20,174,131.61)	(373,032.20)	(6,215,150.73)	(1,720,092.28)
营业(亏损)/利润	(129,868,068.95)	(371,210,456.13)	(358,386,586.29)	(19,496,147.35)	17,045,783.03	(53,272,379.50)

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净(亏损) / 利润	(128,904,764.86)	(364,976,305.46)	(353,735,111.93)	(19,496,147.35)	17,045,783.03	(53,272,379.50)
加：固定资产折旧	4,400,926.42	16,214,959.31	13,424,868.05	915,267.57	3,326,852.77	2,089,172.48
无形资产摊销	22,039,987.71	93,728,778.71	103,226,649.18	14,583,130.22	53,497,815.01	32,760,757.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9,516.39	3,483,265.59	2,605,089.98	5,819.85	24,641.46	-
使用权资产费用摊销	1,760,174.85	-	-	-	-	-
信用减值转回	(475,562.90)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282,968.08	10,138,271.40	-	-	-
财务净收益	(71,341.18)	(1,888,627.24)	(1,913,093.00)	(706,067.37)	(2,579,933.23)	(1,379,335.78)
投资收益	(2,474,649.34)	(12,813,065.49)	(16,456,943.65)	(382,665.28)	(6,772,213.84)	(9,833,229.4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963,304.09)	(6,235,672.51)	(4,647,368.42)	-	-	-
股权激励计划费用	521,020.55	3,464,589.16	5,000,000.00	-	18,974.84	20,000.00
存货的(增加) / 减少	(34,737,219.94)	51,014,809.45	(46,242,225.11)	-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 减少	27,173,116.76	30,945,099.03	(99,280,783.90)	(723,040.45)	(86,853,922.43)	(7,262,393.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 (减少)	53,553,689.97	(58,991,393.13)	121,007,991.24	(1,552,847.94)	10,778,603.45	7,834,070.0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68,409.66)	(245,770,594.50)	(266,872,656.16)	(7,356,550.75)	(11,513,398.94)	(29,043,337.9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11,419,351.21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29,451,337.45	36,506,547.54	527,373,942.23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544,463,793.67)	(36,506,547.54)	(527,373,942.23)	(214,167,472.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减少)额	47,190,953.92	(582,341,709.70)	202,106,313.32	(7,055,210.09)	(490,867,394.69)	313,206,469.44

(3)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a) 货币资金						
- 银行活期存款	161,705,451.21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29,451,337.45	36,506,547.54	527,373,942.23
- 定期存款	49,713,900.00	-	-	-	-	-
(b)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1,419,351.21	164,228,397.29	746,570,106.99	29,451,337.45	36,506,547.54	527,373,942.23

3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期/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47,025,200.00
公司本期/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68,100.00	8,760,700.00	-
公司本期/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公司期/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	人民币 1 元	人民币 1 元	人民币 1 元
公司期/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合同 剩余期限	4.75 年	5 年	6 年

本期/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项目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2020 年	2019 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521,020.55	3,464,589.16	5,000,000.00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实行一项股份期权计划。据此，本公司董事获授权酌情授予本集团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支付对价获得股份期权，以认购本公司股份。股份期权的权利按照 33%、33%、34% 的比例分别在授予日一年后、两年后、三年后可行权。期权有效期自期权授予当日起 10 年。每项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权利。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人民币 8,464,589.16 元及人民币 8,985,609.71 元。于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人民币 3,464,589.16 元及人民币 521,020.55 元。

于 2019 年、2020 年及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尚无股份期权进行了行权。

(a)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使用二项式点阵模型进行估计。二项式点阵模型也包含提早行使期权的预测。

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及输入模型的数据如下：

	<u>2019 年</u>
股份期权的公允价值	人民币 0.245 元 ~ 人民币 0.319 元
每股股份公允价值	人民币 0.77 元
行权价格	人民币 1 元
股价预计波动率	53.3%
期权的有效期	6.3 年
预计股利	0.00%
无风险利率	3.07%

(b)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6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重述）	21,415,460.63
本期变动	-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1,415,460.63

减：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重述）	-
本期增加	(1,760,174.85)
2021 年 3 月 31 日余额	(1,760,174.85)

账面价值

2021 年 3 月 31 日	<u>19,655,285.78</u>
2021 年 1 月 1 日（重述）	<u>21,415,460.63</u>

租赁负债

	本集团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长期租赁负债	(19,782,176.51)	(21,415,460.6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75,475.80)	(7,354,883.76)
合计	<u>(12,506,700.71)</u>	<u>(14,060,576.87)</u>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1,373,547.45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113,236.13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081,888.29

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简化处理规定，对于将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后 12 个月内执行完毕的房屋租赁，本集团作为短期租赁处理，并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系统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公司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于报告期内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38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至 9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项分别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11%（2020 年 12 月 31 日：84%；2019 年 12 月 31 日：43%）。

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负责本集团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3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150,534,218.25	-	-	150,534,218.25	150,534,218.25
其他应付款	6,116,555.58	-	-	6,116,555.58	6,116,555.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9,993.40	-	-	1,809,993.40	1,809,993.4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7,502,137.56	7,502,137.56	5,939,192.24	20,943,467.36	19,782,176.51
合计	165,962,904.79	7,502,137.56	5,939,192.24	179,404,234.59	178,242,943.74

	2020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139,141,607.04	-	139,141,607.04	139,141,607.04
其他应付款	6,620,587.26	-	6,620,587.26	6,620,587.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9,993.40	-	1,809,993.40	1,809,993.40
合计	147,572,187.70	-	147,572,187.70	147,572,187.70

	2019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216,328,782.46	-	216,328,782.46	216,328,782.46
其他应付款	7,648,577.85	-	7,648,577.85	7,648,577.85
长期应付款	-	2,452,725.08	2,452,725.08	2,452,725.08
合计	223,977,360.31	2,452,725.08	226,430,085.39	226,430,085.39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3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33,301,068.52	-	-	33,301,068.52	33,301,068.52
其他应付款	8,780,234.87	-	-	8,780,234.87	8,780,234.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9,993.40	-	-	1,809,993.40	1,809,993.40
合计	43,891,296.79	-	-	43,891,296.79	43,891,296.79

	2020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41,290,209.43	-	41,290,209.43	41,290,209.43
其他应付款	9,301,722.17	-	9,301,722.17	9,301,722.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9,993.40	-	1,809,993.40	1,809,993.40
合计	<u>52,401,925.00</u>	<u>-</u>	<u>52,401,925.00</u>	<u>52,401,925.00</u>

	2019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合计	
应付账款	47,048,351.34	-	47,048,351.34	47,048,351.34
其他应付款	4,785,320.19	-	4,785,320.19	4,785,320.19
长期应付款	-	2,452,725.08	2,452,725.08	2,452,725.08
合计	<u>51,833,671.53</u>	<u>2,452,725.08</u>	<u>54,286,396.61</u>	<u>54,286,396.61</u>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浮动利率带息金融工具是除定期存款以外的银行存款，由于相关本金余额不重大且期限较短，因此由市场利率的变化对公司造成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较小。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固定利率带息金融工具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定期存款，市场利率的变化不会使本集团由于该些金融工具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总体而言，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不重大。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银行活期存款	0.03%~2.8%	<u>161,705,451.21</u>	0.03%~2.8%	<u>29,451,337.45</u>
小计		<u>161,705,451.21</u>		<u>29,451,337.45</u>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定期存款	3.36%	49,713,900.00		-
- 关联方短期借款		-	0.35%	<u>697,000,000.00</u>
小计		<u>49,713,900.00</u>		<u>697,000,000.00</u>
合计		<u>211,419,351.21</u>		<u>726,451,337.45</u>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银行活期存款	0.03%~2.8%	164,228,397.29	0.03%~2.8%	36,506,547.54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关联方短期借款		-	0.35%	703,000,000.00
合计		<u>164,228,397.29</u>		<u>739,506,547.54</u>

	本集团		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银行活期存款	0.01% ~ 1.89%	746,570,106.99	1.61% ~ 1.70%	527,373,942.23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关联方短期借款		-	0.35%	307,000,000.00
合计		<u>746,570,106.99</u>		<u>834,373,942.23</u>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增加人民币 404,263.63 元及人民币 73,628.34 元，净亏损减少人民币 404,263.63 元及人民币 73,628.34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42,283.97 元及人民币 365,065.48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465,701.07 元及人民币 5,273,739.42 元）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下降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和净亏损如上述披露的反方向变化。

(4) 外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集团和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金额不重大，因此没有重大的外汇风险敞口及汇率风险。

39 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年末公允价值

本集团

项目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	260,000,000.00	-	260,000,000.00

本公司

项目	附注	2021 年 3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8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8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2)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40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所有者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所有者权益加上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并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利润。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所有者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无需遵循的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41 承担

(1) 资本承担

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资本承担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合同	10,683,686.35	3,660,965.75	1,029,002.85	10,275,999.98	2,570,999.98	423,772.69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449,827.52	14,201,434.10	4,181,687.90	7,142,378.88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9,069,673.40	12,960,914.10	-	6,014,490.40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9,161,988.60	9,100,927.40	-	31,254.00
3 年以上	381,749.53	9,543,738.13	-	-
合计	30,063,239.05	45,807,013.73	4,181,687.90	13,188,123.28

4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本公司主要股东的信息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	投资	24.133%	24.133%
高通 (中国) 控股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安新区	集成电路研发与销售	24.133%	24.133%
建广 (贵安新区) 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贵州省贵安新区	投资	34.643%	34.643%
智路 (贵安新区) 战略新兴产业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贵州省贵安新区	投资	17.091%	17.091%

(2)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 6。

(3)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120,250.69	15,759,672.17	15,476,197.87	-	-	-

(4)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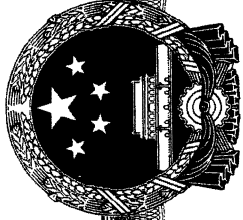
	本集团			本公司		
	截至 2021 年 3	2020 年	2019 年	截至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3 月 31 日 止 3 个月期间		
销售商品	-	-	-	-	812,521.92	-
提供劳务	-	-	-	-	82,549,174.87	-
购买商品及其他资产	85,132,125.17	266,515,601.56	553,183,893.78	-	9,124,084.53	-
接受劳务	25,337,795.39	22,950,761.18	21,297,181.58	-	3,748,276.67	3,742,188.96
提供借款	-	-	-	34,000,000.00	755,000,000.00	419,000,000.00
收回借款	-	-	40,000,000.00	40,000,000.00	359,000,000.00	371,000,000.00
利息收入	-	-	135,333.33	604,430.55	1,877,352.16	1,363,152.77
支付资产租赁费	76,279.00	298,915.00	-	-	-	-
特许权使用费	10,802,391.56	28,021,963.93	30,679,371.09	-	1,369,525.64	-

(b) 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	-	-	607,785.42	-
其他应收款	-	-	-	796,895,883.57	802,895,883.57	321,623,378.21
应付账款	324,777.50	14,927,883.96	60,220,302.08	12,148,872.02	3,328,585.38	-
其他应付款	-	-	-	7,939,893.57	7,939,893.57	3,742,188.96

(c) (3)(a) 和 (b) 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系

<u>公司名称</u>	<u>与本集团关系</u>	<u>与本公司关系</u>
上海立可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瓴盛科技 (香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北京智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智路母系子公司	智路母系子公司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股东	本公司股东
联芯科技 (香港) 有限公司	联芯科技子公司	联芯科技子公司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Pacific Pte. Ltd.	高通母系子公司	高通母系子公司
QUALCOMM Technologies, Inc.	高通母系子公司	高通母系子公司
QUALCOMM Incorporated	高通母系子公司	高通母系子公司
QUALCOMM International, Inc.	高通母系子公司	高通母系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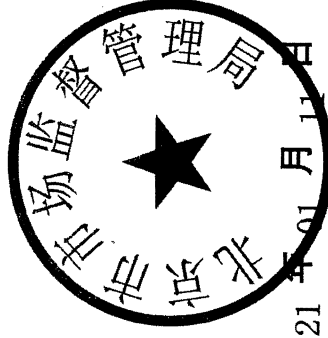
名称
类型
经营范围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台港澳投资咨询(有限合伙企业)
邹俊

成立日期 2012年07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7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1年01月11日

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登记用章

证书序号: NO 00042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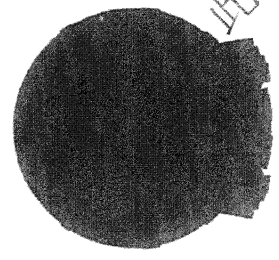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其他用途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供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6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07YB0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6590676050Q	11010146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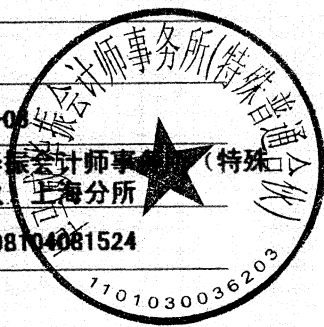
姓名 薛晓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4-08

工作单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05041981040815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 4月 30日
/m /d

5

11000241024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 02月 23日
/y /m /d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薛晓琳(110002410240)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薛晓琳(110002410240)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薛晓琳(110002410240)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 名 李群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7-0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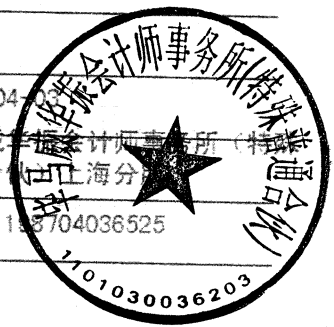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42128119870403652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 000241417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3 月 2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8 年 4 月 3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群(110002414173)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群(110002414173)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群(110002414173)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